邮箱：3213456266@qq.com
□主编：郝　良
□编辑：罗烽烈
□美编：王万礼

老牛

□牟伦祥

农村集体化时代，我家为生产队饲养过一头水牛。从我记事起，那头水牛已超过15岁，算是高寿了。

老牛体形高大，毛色光亮，四肢粗壮，蹄子圆团，走路“嘀嗒嘀嗒”地响。特别是它那一对突兀向外的犄角和一双铜铃般大的眼睛，更是惹人喜爱。

养牛是父亲争取的。那时我家八口人，度日维艰，养牛户在队里每天多计一个男劳动力的工分，很划算。我们老家的山林草场少，牛不能放养，否则会糟蹋庄稼，所以牛犊从小就被圈养。每天大清早，父亲上坡割回满满一背篼青草后才出工，晚上收工回来，父亲像变魔术似地又背回一背篼草。由于草料充足，牛儿长得很快。那时，大队每年举办一次评比活动，看谁家的牛养得膘肥体壮，在全大队10户养牛“标兵”中，我家年年榜上有名。

父亲对老牛感情很深。夏天，父亲把牛牵到水塘里，用竹刷轻轻地给牛梳理毛发，去除皮屑，牛一动不动，很是享受。到了夜晚，父亲则在牛圈旁用干草、青蒿、菖蒲等燃火做蚊烟，防止蚊虫袭击。冬日暖阳天，父亲将牛牵出牛圈，拴在柳树下吸收阳光，反刍时光。老牛极有灵性，老远就能听出父亲的脚步声，每次父亲经过，它都会“哞哞”地欢叫起来。当父亲解开牛绳牵它饮水时，它把头在父亲身上反复摩挲，极像撒娇的孩子。有一次，老牛深夜跑出牛圈，第二天一早，有人在三公里外的林子里发现了它，任凭怎么呼唤，老牛不理不睬，只顾低头啃草。最后父亲赶来一声吆喝，老牛乖乖地跑到父亲身旁，一路跟随回到牛圈，从此再不“犯案”。

父亲养牛不使牛，牛犁田难免要遭鞭子抽，在父亲看来就像是自己的孩子在挨打般难受。每当社员前来解牛干活时，父亲会反复叮嘱少抽鞭子，有时还偷偷跑去查看。记得有个社员为早点完成犁田任务，催促水牛快耕，一鞭一鞭猛抽，父亲看见牛屁股鲜血淋漓，当即与对方争吵起来，直至队长赶来批评了社员才罢休。

老牛听话，记忆力强，在生产队无论哪里耕田犁地，无论天色多晚，收工之后，驾驭的人把竹编的笼头往牛嘴上一套，把牛绳往犄角上一绕，只要对它说：“你各自回去，路上莫吃庄稼。”水牛像听懂了人话一样，准确地回到牛圈，老牛也识途。

老牛强壮时期食量大增，父亲安排我和大姐割草。生产队实行封山育林后，冬天割草尤为艰难。有一次，我偷偷摸进山林“偷”草，结果被逮了个正着，队长要扣工分不说，还要处罚巡山。父亲想不通：牛是集体的，草是集体的，用集体的草喂集体的牛何错之有？于是，父亲把牛牵到队长家，声称：“这牛我不养了！”牛似乎知道了主人的意图，又蹦又跳，挣脱绳子后径直跑回了牛圈。队长只好取消了处罚，对养牛“标兵”网开一面。

春去秋来，牛在时间的风雨中一天天老去，当我八九岁时，它已是老牛了。老牛对小孩子很不友好，我去给它喂草，它却打着响鼻欲顶我，小伙伴不信，要亲自试试，结果老牛用头把他顶到墙壁上，吓得他哭爹叫娘。好在老牛不用牛角刺人，只是用头象征性地顶一下，然后就松开了，老牛心慈性善，只是吓唬小孩子而已。

土地承包到户后，老牛的生命走到了尽头。那些天，有人提出到公社批个条子把老牛宰了吃肉，父亲坚决不干。连续几天，老牛躺在地上不吃不喝，眼里流着泪水，发出低沉的哀嚎。父亲似万箭穿心，整夜守在牛圈里陪伴多年的老伙计，直至其生命终结。生产队分牛肉时，父亲不敢到现场，家里分回的牛肉，他一块也没尝。

老牛是母牛，年轻时发过情，配过种，但不下崽，一生无子嗣。

狗缘

□郭发仔

经过一棵瘫坐在地上的柏树时，一个小家伙一身湿漉漉的，并不抬眼看我，只缩身退了几步，一副谨小慎微的样子。

小家伙是一只小狗，原本我对狗并没多大兴趣，只是它那个复杂而又捉摸不定的眼神，让我停下了脚步，对它多看了一眼，并鬼使神差地收留了它。说起来，我和它的相遇，就像两个互相并不适应的演员勉强拍完一个桥段。

那天下了一场小雨，小狗站在一棵茂盛的柏树下，应该有一岁多，全身是蓬松的黑毛，缀着一颗小脑袋，双耳低垂。它应该是走丢了，四处张望，但不叫，也不慌，一双小眼睛左右溜转，不时露出的眼白，总是一副嫌弃万物的模样，憨态可掬。我试图接近它，它警惕地退了几步，抬头盯了我一会儿，似乎从我的细枝末节中能迅速判断出真假善恶来。等我伸出双手将它抄起来的时候，它并没有反抗，只是从鼻腔里憋出几声低沉的哼哼声，算是一种不太情愿的反应。

我将它带回家，用一只纸箱给它做了一个窝。爱人回家见家里多了一只狗，有些情绪，叨叨了半天，无非就是一天到晚自己的事都忙不过来，哪有时间来照顾一只狗。几乎每次出门，我们都能看到街上或者小区里一些年轻男女总抱着宠物狗，黏糊来黏糊去，好像生命里除了那只狗什么都不重要，廉价的青春里总有挥霍不完的时间。爱人不是不喜欢狗，而是憎恶这种对待时间的态度。我和爱人都来自农村，乡下的狗带着戾气，见谁都龇牙咧嘴面带凶相，唯独对自家亲人示好。每年回老家过春节，家里的大黄狗、小灰狗先是几声严正的狂吠；待我们底气十足地斥责一声，便知趣地低下头，嗷嗷两声算是自我解围，然后便拼命摇着尾巴，把头伸到我们腿间讨好地蹭来蹭去。在乡间，人与狗之间的默契是一种不言自明的微妙关系。城里的狗没有戾气，却多了一股奶气，剪着各种发型，穿着各色衣服，一根不长不短的绳索，将人和狗牢牢地捆绑在一起，狗是人的附庸，人也是狗的附庸。这种关系会消弭人的斗志，会淡化人与人的关系，爱人斩钉截铁地作出了这样的判断。

爱人的判断迁移到这个小家伙身上时，它似乎感觉到了一种并不友好的气氛，先是蹲在纸箱里半天不出来，只伸出脑袋小心翼翼地打量一下动静。吃午饭的时候，我用一只小碗装了一团米饭，放了一小块鸡肉，放在纸箱跟前，然后围着餐桌和家人一起安静地吃饭。也许是饿了，它爬出纸箱，撅着屁股，一口一口地啃完饭团，斯文得像一个家教极好的孩子。吃鸡肉的时候，它叼起来，仰头微微一抛，衔入嘴中，然后歪着脖子咀嚼，露出一排洁白的浅牙来。吃完饭后，它似乎放松了许多，开始一摇一摆地朝餐桌走来，抬头看着我们蠕动的嘴巴，不时用粉红的舌头将自己的嘴角舔来舔去。城里的席间不像乡下，不能随便将骨肉丢在地上让它啃食。它抬头等了良久，见并无收获，便扭头回到纸箱里，随着四肢的迈动，那个毛茸茸的大屁股一阵晃动，极像动物园里见过的熊猫宝宝。正是这个憨厚富态的样子，让它有了小胖这个名字。

小胖不是一只宠物狗，也不是一只土狗，应该是二者的结合。兽医给出这个结论的瞬间，似乎带出了一个情节起伏的民间故事，也让我对小胖最初的主人产生了某种联想。而目前的小胖，成了我家的成员之一，吃着我们给它的食物，睡在那个空荡的纸箱里，我们没有给它穿衣服，连正儿八经的狗粮也没买过。但小胖打破了我们的习惯，将我们的心思分了一些去。它那个小窝，我挪了好几次，放在客厅里好像有些碍手碍脚，放在厕所里空间又不够，最终，我将它放在入户阳台的一侧。每次出门上班时，不管它是否听得懂，我总要对着它叮嘱几句，就像管教一个不守规矩的孩子。不过，这都是多余的。小胖不挑食，也不闹腾，饿了就啃饭团，闲的时候就四处走走，扭着毛茸茸的大屁股，从客厅转到厨房，从厨房转到阳台。几个卧室对它来说是一个谜团一样的存在，一直关着或半掩着，即使到了门边，它也只是抬头望望，爱人严厉的叱喝在它心里筑起了一道无法逾越的屏障。

当然，我偶尔也会带小胖出门，用一根临时找来的塑料绳子拴着。这根绳子只是象征性的，小胖从不急着挣脱绳索奔跑，也不远远地落在后面，而是一路碎步追随，尽量和我们保持步调一致。有时，路上遇见别的萌宠亢奋得跳跃狂吠，小胖依旧娴静得如淑女一般，稍作停留，友好地摇摇尾巴，然后和我们一起朝前走去。

年底的时候，我们要回千里之外的老家过春节，把小胖一起带了回去。走亲戚，吃酒席，各种欢庆的玩乐，小胖也见识了乡下传统佳节的喜庆气氛，乐得大屁股一颠一颠的。小胖和老家的土狗玩得来，也放得开，四处蹦跳，开心得像一个无拘无束的孩子。那时，我似乎看到了它真实的样子。

我将小胖留在了老家。走的时候，小胖跟着追了一程。我分明看见，它大片的眼白里，有一种遭人嫌弃的情绪。

阅读副刊精品，请扫描二维码，关注南门口微信公众号。
南门口
人间烟火气　尽在南门口